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103 年度 6 月月會記錄

時間：103/6/27 星期五中午 12:00—13:55
地點：校本部頂大會議室（普大樓 318-2 室，研發長室樓上）
主席：李思賢主任委員
出席：李思賢主任委員、李琪明副主任委員、曾育裕副主任委員（請假）、王永慈委員（請假）、田秀蘭委員（請假）、李佳芝委員、林陳立委員（請假）、張君威委員（請假）、張芳維委員、許瑛珢委員（請假）、連群委員（請假）、郭靜姿委員、趙家琛委員、謝伸裕委員、關月清委員
列席人員：釋道興（簡秋娟）執行秘書
記錄者：釋道興

壹、 主席報告：(略)

貳、 報告事項：

- 一、 教育部 HRPP 查核進度報告，經校長審閱，已於 6/2 送出。後續準備實地訪查及其他相關的查核需求。
- 二、 本校倫理審查委員會委員報名 FERCAP 觀察員，獲錄取前往中山醫大附設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參與三日的查核認證並請觀摩委員日後可能於月會中提供其觀摩心得，以利其他委員學習國際審查運作模式。過程，研發長核定補助餐旅住宿費，
- 三、 因 7 月 25 日，本校停電檢修，故上次月會決議更改 7 月份倫理審查委員會時間為 7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15:00，邀請任職於 Treatment Research Institute, Philadelphia PA, Law and Ethics, 的美國知名倫理學者 David Festinger 教授演講 90 分鐘後開會。議程、講題如下：

時間	議程	講者	地點
15:00-15:05	報到		第一會議室
15:05-15:10	致詞	本校研究倫理中心 李思賢主任	
15:10-16:40	An Empirical Examination of Ethical Issues in Substance Abuse Research	Dr. David S. Festinger	
16:40-16:50	休息(Break)		
16:50-17:20	(FERCAP 觀摩教學)	李琪明、田秀蘭委員	
17:20-17:30	Discussion		
17:30	賦歸		

參、 討論事項

提案一：提請 委員再就前次月會所提供之審查案例樣本，加以討論。

說 明：為繼續累積審查能量，培養審查共識，本次以 1030522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人體研究倫理審查會標準作業程序 SOP18 所新修的易受傷害族群議題作為共識討論主軸，及討論是否需執行取得家長同意書的相關問題。

決 議：如案例所討論，倫理審查是以審查計畫內容中的議題與風險評估為主，若審理到易受傷害族群案件，委員以考量計畫內容對於研究對象之風險程度，不以是否為易受傷害族群的類別來決定是否為一般審查或簡易審查。因此，「審查意見表」請執行秘書再依照審查必要項目彙整後，選項分為「符合、不符合、不適用」，於下次月會再討論。而委員於審查計畫案，提出審查意見為不符合的項目時，請寫出「原因」，讓主持人清楚瞭解需要修正的地方與內容，且避免審查意見空白，就算計畫內容完整，也請寫些該研究計畫有保護研究對象的措施的內容。

肆、 臨時動議

提案一：請審閱預備教育部實地查核的簡報、文件資料等。

說 明：教育部實地查核時，會需要提供組織架構、委員資料等。之前的月會先進行核對。

決 議：本次月會討論案例熱烈，之前月會以核對過教育部查核資料。此次無時間再議，若有需，將先以電子檔提供委員審閱。。

提案二：請委員提供下半年度開會方便時間。

說 明：7 月有 Dr. David S. Festinger 演講，8 月有多位教授不在國內，是否 8 月與 9 月合併月會，9 月提早於開學前舉行月會。且因可能需要配合教育部查核，屆時視情況再加開臨時會。

決 議：本次月會決定到年底的開會日期為每月最後一週五中午，故為 9/5，10/31，11/28，12/26 中午 12：00 開始，感謝委員配合。

伍、 散會（13：50 結束）